#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FC77/15-16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 FC/1/1(1)

#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第六十六次會議紀要

日 期 : 2015年7月15日(星期三)

時 間 : 下午7時16分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 : 張宇人議員, GBS, JP (主席)

陳健波議員, BBS, JP (副主席)

陳鑑林議員, SBS, 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JP

劉慧卿議員, JP

譚耀宗議員, GBS, JP

方剛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 BBS, MH

林健鋒議員, GBS,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黄定光議員, SBS, JP

何秀蘭議員, JP

李慧琼議員,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張國柱議員

黃國健議員, SBS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梁國雄議員

陳偉業議員

黄毓民議員

吳亮星議員, SBS, JP

何俊賢議員, BBS

易志明議員, JP

胡志偉議員, MH 姚思榮議員, BBS 范國威議員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鑌議員, JP 陳家洛議員 陳婉嫻議員, SBS, JP 梁志祥議員, BBS, MH,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偉强議員 張華峰議員, SBS, JP 張超雄議員 葉建源議員 葛珮帆議員,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鄧家彪議員, JP 蔣麗芸議員,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鍾樹根議員, BBS,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 缺席委員 : 何俊仁議員

馬逢國議員, SBS, JP

梁繼昌議員 郭家麒議員 郭榮鏗議員 單仲偕議員, SBS, JP 黃碧雲議員 鍾國斌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謝曼怡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

秘書長(庫務)

梁悅賢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

書長(庫務)1

支建宏先生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

科)首席行政主任(G)

李頌恩女士李美嫦女士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康榮及又化事務者者長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

楊芷蘭女士

署長(演藝)

梁冠基先生

建築署署長建築署工程策劃總監(3)

余伍嘉珍女士 鍾瑞琦女士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

秘書長(運輸)5

陳派明先生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

處長

**盧錦欣先生** 

路政署總工程師3(主要工

程)

蕭鏡泉先生

運輸署總工程師(交通工

程)(新界東)

列席秘書 : 薛鳳鳴女士

助理秘書長1

列席職員

: 羅英偉先生

總議會秘書(1)5

冼柏榮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1)7

司徒曉宇先生

議會秘書(1)5

胡清華先生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3

粘靜萍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5 議會事務助理(1)6

何朗瑩女士

項目1 —— FCR(2015-16)29 工務小組委員會在2015年6月16日、24日和30日會議 上所提出的建議

PWSC(2015-16)9 總目703 —— 建築物 康樂、文化及市政設施 —— 文化設施 60RE —— 東九文化中心興建計劃

會議繼續討論項目PWSC(2015-16)9。

東九文化中心提供的設施

- 2. <u>陳志全議員</u>詢問,政府當局有關將於東九文 化中心提供的淋浴室數目、男性和女性衛生設施,以 及暢通易達洗手間的資訊。他並促請政府當局考慮在 東九文化中心提供男女通用的洗手間。
- 3. 建築署署長解釋,東九文化中心的公共區域內,男使用者將會獲提供44個尿斗和25個抽水馬桶,而女性使用者將會獲提供78個抽水馬桶。在辦公室區域,將有9個男性洗手間和15個女性洗手間。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下稱"康文署署長")補充,20個暢通易達洗手間將在東九文化中心提供,但不會設有男女通用的洗手間。鑒於女性使用洗手間的時間較長,陳志全議員認為,東九文化中心的女性衛生設施數量不足。與此同時,陳偉業議員認為,將暢通易達洗手間用作不分性別的設施並不恰當。
- 4. <u>張超雄議員</u>詢問,輪椅使用者可否前往東九文化中心所有樓層和該中心的室外平台。鑒於<u>張議員</u>認為輪椅使用者不應該只可以使用東九文化中心演出場地較後接近無障礙通道的座位,他建議座位應該靈活設計,有需要時每個座位均可轉換為可供殘疾人士使用的座位。<u>梁國雄議員</u>對輪椅使用者在東九文化中心的暢通易達程度亦表關注。
- 5. 建築署署長確認,東九文化中心將會提供無障礙設施(例如電梯),令輪椅使用者可前往該中心所有公眾和私人區域及室外平台。此外,傷殘人士的座位將會設於接近升降機的位置,而且可乘坐輪椅抵

#### 經辦人/部門

政府當局 達。<u>張超雄議員</u>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有關傷殘人士座位 位置的資料。

6. <u>陳偉業議員</u>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在建設費用中預留一部分(例如1%),購買本地藝術家創作的藝術品用作在東九文化中心展出。<u>康文署署長</u>回應,政府當局沒有這樣的計劃。不過,在東九文化中心的行人通道將設有藝術攤位和小規模展覽區,讓本地藝術家可以展出他們的藝術作品。

#### 建設工程的影響

7. <u>范國威議員</u>詢問,東九文化中心的建造工程會否影響附近的淘大花園居民前往九龍灣港鐵站和現有的巴士及專線小巴服務,以及政府當局會否在施工期間採取任何交通改道的安排。建築署署長指出,工程施工不會影響居民前往港鐵站,因為項目現場已經為他們預留了一條行人通道。此外,施工車輛必需經過交通流量較低的福淘街進出工程計劃地盤。

#### 東九文化中心的定位

8. <u>黃毓民議員及梁國雄議員</u>質疑,東九文化中心將如何配合現正規劃中的西九龍文化區的演出場地。<u>康文署署長</u>解釋,東九文化中心的建設與西九龍文化區各表演場地在定位和目標受眾方面將會起互補的作用:東九文化中心是設計作為一個文化場所,專供當區社區和藝術團體之用,而西九龍文化區的表演場地將主要作專業和國際藝術團體演出之用。

## 其他問題

- 9. <u>范國威議員</u>指出,在建設費用中,已預留 5,010萬元作"節省能源、綠化和循環使用裝置"之用, 而這些裝置將可在使用能源方面每年節省10.7%,回 本期為5.8年。<u>范議員</u>詢問維修和保養費用是否已計算 在內。建築署署長答稱已計算在內。
- 10. <u>張超雄議員</u>促請政府當局盡可能把服務合約 批出予社會企業,讓其經營東九文化中心的設施。<u>康</u> 文署署長表示,根據政府的採購規例和程序,政府的

合約將以公開和公平的方式批出。政府當局不排除邀請社會企業來經營有關設施的可能性。<u>張議員</u>提出,根據政府現行的採購規例,社會企業將被給予較低的優先次序獲邀經營東九文化中心的零售或餐飲服務點。他仍然認為,東九文化中心的這些服務,應該由社會企業負責專門營運。

- 11. 在回答<u>范國威議員</u>的提問時,<u>康文署署長</u>表示,政府當局已就東九文化中心的發展徵詢觀塘區議會、各藝術團體(包括那些參與"場地夥伴計劃"的團體)和其他場地使用者。<u>范國威議員</u>詢問,為何在顧問估計駐工地人員的費用時,將適用的平均總薪級點乘以倍數1.6。建築署署長回應,該項安排是標準的做法,而有關費用包括顧問管理費、員工招聘成本及約滿酬金。
- 12. 鑒於最近公屋食水鉛污染事件,<u>陳志全議員</u> 關注到政府當局如何確保東九文化中心供應的水可 以安全飲用。<u>陳偉業議員</u>詢問,預製組件會否用於擬 建的項目中,以及是否有任何機制監測預製組件的製 造過程。
- 13. 建築署署長表示,承包商在建造東九文化中心時,必須符合建築署《建築物的一般規格》的規定。儘管承包商或會在建造東九文化中心時使用預製構件,建築署將派遣合資格人士前往生產預製構件的工廠實地考察,以確保生產的組件符合相關標準。至於重要的組件,獨立巡查人員將在工廠監察生產過程。

##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37A段提出的議案

- 14. 陳志全議員表示,他打算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37A段,無經預告動議一項議案,他隨即向主席提交一份擬議議案。主席認為,議案與討論中的議題直接相關。
- 15. 鑒於委員沒有進一步提問,<u>主席</u>表示會議將著手處理由陳志全議員的擬議議案。<u>主席</u>把應立即處理陳志全議員的擬議議案的待決議題付諸表決。應委員的要求,主席命令進行記名表決,記名表決鐘聲響

#### 經辦人/部門

起5分鐘。經主席同意,<u>陳志全議員</u>在鐘聲響起期間 讀出他的動議。

16. 應陳志全議員的要求,<u>主席</u>提醒委員,這個正在討論的議題涉及中國建築國際及其子公司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委員如在這些公司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便應作出申報。在顯示結果後,主席宣布此項議題已被否決。

#### 就項目PWSC(2015-16)9進行表決

17. 委員沒有進一步提問。<u>主席</u>把項目 PWSC(2015-16)9付諸表決。應委員要求,<u>主席</u>命令進行記名表決,記名表決鐘聲響起5分鐘。<u>主席</u>宣布,30名委員贊成及1名委員反對。個別委員的投票結果如下——

#### 贊成:

陳鑑林議員 方剛議員 黄定光議員 李慧琼議員 張國柱議員 葉國謙議員 陳偉業議員 何俊賢議員 姚思榮議員 莫乃光議員 陳恒鑌議員 梁志祥議員 張超雄議員 潘兆平議員 蔣麗芸議員 (30 名委員)

# 

黄毓民議員 (1名委員)

18. 主席宣布委員會通過此項目。

PWSC(2015-16)22 總目 706 — 公路 運輸 — 道路 703TH — 清水灣道與匡湖居之間的一段西貢公路 分隔車道工程及蠔涌區內通路改善工程

19. <u>主席</u>表示,本項目旨在請委員會通過把 703TH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進行清水灣道與匡湖居之間的一段西貢公路分隔 車道工程及蠔涌區內通路改善工程,估計所需費用為 17億7,440萬元。

#### 擬議工程計劃對交通流量的影響

- 20. <u>范國威議員</u>申報,他是西賈區議會議員,西賈區議會已於過去兩個會期就擬議工程計劃進行討論。鑒於西賈居民對擬議項目持截然不同的觀點,而據他觀察所得,在2003年到2013年間交通流量的增長相當緩慢,<u>范議員</u>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擬議工程計劃竣工後,西賈公路的汽車流量預計增幅為何,而增加的交通流量中,私家車和旅遊車等的分質資料為何。<u>范議員</u>提述政府當局的文件PWSC(2015-16)22第5段有關兩段西賈公路不同的行車量/容車量比率(即清水灣道與新西賈公路之間,以及南邊圍迴旋處與北圍之間),並詢問行車量/容車量比率是如何計算出來。
- 21. 運輸署總工程師(交通工程)(新界東)回應指,行車量/容車量比率乃基於計算機模擬方式計算出來,並有顧及有關地區的人口增長和經濟活動情況。基於上述兩路段的預測行車量/容車量比率,這些路段主要由居民在平日早上繁忙時間上學或上班使用,如果不進行改善工程,該處的交通情況將會惡化。因此,政府當局認為有必要開展擬議工程計劃時以改善交通流量。運輸署總工程師(交通工程)(新界東)進一步表示,政府當局在規劃擬建工程計劃時,並沒有採用西貢公路週末期間的交通流量,因為周末的交通流量中,消閒及康樂性質佔了大部分,而此等交通流量中,消閒及康樂性質佔了大部分,而此等交通流量會不時有變。

- 22. 陳志全議員引用《2013交通統計年報》的統計數字,表示在早上繁忙時間使用清水灣道的車輛中,大部分是私家車(60%),並有8.9%是旅遊巴士。因此,陳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採取措施鼓勵市民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減少使用私家車。他亦問及運輸署有否就西貢住宅發展對交通情況的影響向規劃署提供意見。張超雄議員及梁國雄議員表達相類意見,並促請政府當局考慮採取更有效的措施,以降低西貢組家車與公共交通道路流量的比例。他們亦擔心,擬議工程計劃竣工後,西貢公路的道路情況有所改善,將會鼓勵更多人使用私家車代步。
- 23. <u>運輸署總工程師(交通工程)(新界東)</u>表示,政府當局已作出各種努力,以改善公共交通服務。當局與巴士和小巴營辦商已定期舉行會議,以確保他們的服務均達到標準。至於私家車數目不斷增加,這是因地區發展的結果和市民購買私家車的意欲,多於因為公路改善工程的結果所引致。除了在城市規劃過程的政府相關部門對交通相關事項提供意見外,運輸習的政府當局亦會考慮設置巴士專線。主席提醒委員路的政府當局亦會考慮設置巴士專線。主席提醒委員路的政府當局應採取甚麼措施,以減少私家車在道路的政府當局應採取甚麼措施,以減少私家車在道路的政府當局應採取甚麼措施,以減少私家車在道路的政府當局應採取甚麼措施,以減少私家車在道路的政府當局應採取甚麼措施,以減少私家車在道路的政府當局,已涉及當局的政策決定,應該在相關的事務委員會中討論。
- 24.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5 補充,南邊圍迴旋處及北圍目前是單線雙程行車道,如果一邊車道因緊急情況被臨時封閉,便會很易出現交通擠塞的情況。此外,政府當局已於2015年5月就交通諮詢委員會提交的"香港道路交通擠塞研究報告",向交通事務委員會作出回應。其中,政府當局察覺到限制私家車數量增長在解決道路交通擠塞的重要性,並會繼續採取行動來解決此問題。
- 25. <u>梁國雄議員及范國威議員</u>詢問在施工期間西 買公路相關路段的交通安排。<u>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u> <u>處長(下稱"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u>解釋,承包商會先 建造一條新的行車道,同時保持現有道路雙線行車的 交通。在新的車道啟用後,承包商將結合現有的和新 的道路為雙程雙線分隔車道。因此,西貢公路的交通

流量在施工過程中不會受到影響。<u>運輸署總工程師</u>(交通工程)(新界東)補充,隨著擬議工程計劃竣工,相關路段預計會有足夠容量應付交通流量直到2031年。有關梁國雄議員就此建造方案的成本效益所作的進一步提問,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回應時指出,在施工期間維持交通流量的情況下,當局將會採取的方案是進行道路改善工程最經濟的方法。

#### 擬議工程計劃對當地居民的影響

- 26. 范國威議員反映西貢之友的關注,指南邊圍迴旋處及北圍之間的路段由單線雙程行車道擴闊至雙線雙程分隔車道後,司機可能較容易嚴重超速駕駛,以及干擾行人橫過馬路。他要求政府當局對這些關注作出回應。運輸署總工程師(交通工程)(新界東)表示,有關部分的擴建工程不一定會引致嚴重超速。此外,在擴闊後的西貢公路近南邊圍迴旋處將修建新天橋,方便行人橫過馬路。
- 27. 陳志全議員及梁國雄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就隔音屏障的安裝徵詢沿西貢公路受影響居民的意見。陳議員察悉當局將會在擬議工程計劃中採用垂直和單葉懸臂式隔音屏障,他詢問二者有何不同,以及安裝每種隔音屏障的成本分別為何。
- 28. <u>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u>解釋,儘管單葉懸臂式隔音屏的成本較高,但其紓緩噪音的效能比直立式隔音屏障更好。政府當局已就此事徵詢受影響居民的意見,並將擬安裝隔音屏障的位置,連同道路計劃在憲報刊登。根據實際情況(如道路與受影響的住宅發展項目之間的距離),並與當地居民協商的結果,政府當局將會安裝最合適類型的隔音屏障。在隔音屏障總安裝費用9,070萬元中,約有一半將用於加裝直立式隔音屏障,而另一半則用於單葉懸臂式隔音屏障。
- 29. 就陳志全議員和張超雄議員對安裝隔音屏障位置所作出的查詢,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回應時表示,儘管擬議工程計劃並非《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499章)附表2下的指定工程計劃,但政府當局已進行環境研究,以評估擬議工程計劃對環境的影響。根據

評估結果,隔音屏障將會安裝的位置,將可盡量減少 道路交通對鄰近噪音敏感地區造成的負面影響。

#### 進行擬議工程計劃的時間表和發展方式

- 30. <u>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u>在回答主席的查詢時表示,撥款申請如獲財委會通過,政府當局擬於2015年8月為擬議工程計劃進行招標。該項工程預料會在2016年年初動工,並可在2020年完工。
- 31. 梁國雄議員詢問,擬議工程計劃將採用何種發展方式及會採取甚麼程序來甄選負責設計有關工程的顧問。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解釋,顧問已就現稅建議(即在西貢公路1.6公里的路段上進行第一階段改善工程(下稱"第一期工程"))擬備詳盡的設計。至於第二階段改善工程(下稱"第二期工程"),其中涉及西質的其他4.5公里路段,仍然在初步設計階段,因此要確定採用甚麼發展方式尚屬為時過早。至於在甄選顧問方面,根據既定做法,所有合資格的顧問均收費建議的標書。遴選委員會將會在公開和公平的原則下選出顧問。獲選定的顧問隨後將制定詳細設計。

#### 工程計劃的費用

- 32. <u>陳偉業議員</u>對擬議工程計劃的建設費用高昂表示深切關注,並詢問政府當局有否考慮替代方案,如建設高架車道或修訂道路走線,以期降低工程計劃的整體費用。
- 33. 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解釋,工程計劃的費用包括擴闊現有西貢公路中長約1.6公里的路段、建造一條新建跨越濠涌河的連行人道的行車橋、一條在鄰近南邊圍迴旋處的行人天橋、沿路的隔音屏障,以及相關的斜坡及土力工程。與其他或須涉及大量削坡工程和收地工作的發展方案相比,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表示,擬議的設計須動用的建設費用較低。由於第二期工程初步設計正在進行中,政府當局未能在現階段告知二期工程的費用。

- 34. <u>張超雄議員</u>詢問,是否可以降低建設成本,如工程計劃的應急費用和價格調整準備。他亦認為現行建議須耗用每年經常開支約670萬元過高。
- 35. 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表示,為了應付不可預見的情況(例如惡劣的岩土情況)有可能引致的額外費用,工程計劃費用中容許提供按照風險評估而訂定的應急費用,例如在PWSC(2015-16)22這項目中,應急費用約為工程計劃費用的10%。至於價格調整準備方面,這方面的金額須跟上施工期間人工和材料費用所出現的變化。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進一步表示,相關的每年經常開支包括維修保養道路、連行人道的行車橋,以及周圍斜坡和環境美化設施的費用。

#### 實施西貢公路第二期改善工程

- 36. <u>范國威議員</u>詢問有關擬議第二期工程的進展情況,包括公眾諮詢活動。<u>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u>表示,政府當局一直進行第二期工程的規劃工作。除了進行初步設計外,更與當地居民進行廣泛諮詢,以便為第二期工程制訂一個可接受的道路走線。
- 37. <u>陳偉業議員</u>注意到第二期工程尚未制訂出詳細的設計,他因而詢問,擬議工程計劃會否違背了政府當局的普遍做法,即在通過實施該項目之前就整體 道路發展工程計劃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
- 38. 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澄清,政府當局已為第二期工程進行了初步研究。不過,由於在與當地居民進行諮詢時,若干持份者對道路走線提出意見,因此要就第二期工程進行詳細設計實屬為時尚早。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進一步表示,現時的建議有需要進行,並不會受第二期工程會否實施所影響,因為現時的建議可以改善可公路有關路段的道路交通情況。
- 39. 不過,鑒於擬議工程計劃只能改善西貢公路 某些路段的交通情況,陳偉業議員對擬議工程計劃可 紓緩交通擠塞的有效性表示有所保留。運輸署總工程 師(交通工程)(新界東)表示,儘管政府當局有意改善 整條西貢公路,但當局會先將進行第一期工程,以處 理交通擠塞最嚴重的路段。鑒於第二期工程的複雜

#### 經辦人/部門

性,而且當地居民意見紛紜,政府當局會進一步諮詢 當地社區,然後在較後階段才推行第二期工程。

#### 其他問題

- 40. <u>張超雄議員</u>察悉,一些私人農地將會受到影響。他詢問在這些土地上,是否有活躍的農業活動。他並問及有關為受影響的12個家庭及約40人作出的農地復耕和住所安置的安排。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指出,當收地程序展開時,地政總署將評估受影響家庭的情況和需要。有關家庭如符合資格,將獲提供公屋或特惠津貼作為補償。當局亦會向真正務農人士發放特惠津貼。
- 41. 陳志全議員查詢有關將須重置的村公所的地點和大小,以及擬議工程計劃中重置設施會否遠離其原來位置。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回答時表示,原來的村公所面積約700平方英尺,位於車公廟旁鄰近蠔涌道與西貢公路的交界處。除了重置後的村公所屬例外,重置後的公廁及垃圾收集站將接近其原來位置。
- 42. <u>主席</u>宣布休會10分鐘,接着舉行的下次會議 將繼續審議議程上的各項目。
- 43. 會議於晚上9時16分休會待續。

立法會秘書處 2016年1月6日